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SSION TO THE UNITED NATIONS

350 EAST 35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16
<http://www.china-un.org>

中国代表团在驻地协调员制度所涉预算议题

正式会议上的发言

(2018年11月28日，第三会议室)

主席女士，

首先，感谢代理主计长 Ramanthan 先生就驻地协调员制度所涉预算订正数所作说明，感谢行预咨委会主席 Massieu 先生就该议题发表意见。中方支持埃及代表“77 国集团加中国”所作的发言，并愿补充以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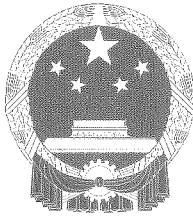
一、驻地协调员制度供资安排是发展系统改革的重要问题，中方主张为其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源。中方强调，驻地协调员制度的混合供资安排，涉及预算影响的内容，应严格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规定，由联大五委批准。中方注意到行预咨委会报告指出，在政府间组织审议成本分摊机制各个方面时，包括在审议驻地协调员制度全球预算时，缺乏统一机制。我们愿在非正式磋商中进一步探讨这一问题。

二、中方希望秘书处切实加强对驻地协调员制度所投入资源的绩效评估，创新绩效指标，加强监督问责，强化财务纪律，同时强调新的驻地协调员系统不应挤占秘书处现有发展领域预算资源。

三、中方主张会员国对新的驻地协调员制度拥有问责权利。希望秘书处相关工作保持透明，有关岗位招聘充分体现地域公平原则，应增加来自代表性不足的发展中国家的职员。

主席女士，中方将以积极和建设性态度参与此议题讨论，期待各方尽快达成一致。

谢谢主席女士。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SSION TO THE UNITED NATIONS

350 EAST 35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16
<http://www.china-un.org>

请以现场发言为准

中国代表团在第 73 届联大第五委员会
关于政治特派团预算(议题 136)的发言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10 点，第三会议室)

主席女士：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对“关于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估计费用”等报告所作介绍，感谢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马谢乌先生对行预咨委报告的介绍。中国代表团愿就政治特派团预算问题谈几点看法。

一、近年来，政治特派团占联合国经常性预算的比重不断提高，从占 2014-2015 两年期预算的 21% 增长到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的 24%，加强其预算编制的重要性更加凸显。当前联合国年度预算改革试点正在推进，政治特派团任务和授权面临着发展变化，政治特派团应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确性，切实保障任务实施，不断提高预算资金

使用效益。

二、政治特派团预算应更加重视全面绩效管理。秘书处应结合政治特派团的任务特点，创新绩效指标、硬化预算约束、加强监督问责、更加注重结果导向，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三、我们注意到，行预咨委会就政治特派团预算相关的业务费用、特殊岗位津贴等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对五委审议具有重要参考意义。我们将在非正式磋商过程中，进一步了解具体情况。

主席女士，

中国代表团将与其他会员国一道，以积极和建设性姿态参与磋商，期待能按时、顺利完成该议程。

谢谢主席女士。